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須予披露的交易

出售WESTGOLD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附屬公司透過在澳洲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出售223,473股Westgold股份(相當於Westgold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總代價約為503,000澳元(相當於約2,68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為2.25澳元(相當於約12.01港元)。

於出售事項前，附屬公司於出售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澳洲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出售12,135,525股Westgold股份(相當於Westgold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89%)，總代價約為27,353,000澳元(相當於約140,76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為2.25澳元(相當於約11.6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按獨立基準計算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毋須遵守披露規定。

由於出售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與於出售事項前12個月內進行的過往出售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連同過往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

出售WESTGOLD股份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附屬公司透過在澳洲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出售223,473股Westgold股份(相當於Westgold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總代價約為503,000澳元(相當於約2,68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為2.25澳元(相當於約12.01港元)。

於出售事項前，附屬公司於出售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澳洲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出售12,135,525股Westgold股份(相當於Westgold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89%)，總代價約為27,353,000澳元(相當於約140,76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即每股股份約為2.25澳元(相當於約11.60港元)。

該等出售事項後，本集團於Westgold持有6,594,788股股份，相當於Westgold於本公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57%。

由於該等出售事項於公開市場進行，本集團無法確認該等出售事項的對手方之身份。然而，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認為該等出售事項的對手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代價

該等出售事項之總代價約為27,856,000澳元(相當於約143,452,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將由／已由(視情況而定)買方以現金悉數繳付。

該等出售事項之代價乃參考進行相關出售時Westgold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的當前成交價而釐定。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為一間具規模的投資基金及商品貿易公司，並於天然資源公司擁有策略性權益，其主要業務包括專注於金屬、採礦及能源的主要策略投資、資源投資及商品貿易業務，以及金融資產投資。

有關WESTGOLD之資料

Westgold為一間於澳洲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WGX)。Westgold的主要業務為勘探、開採及營運金礦。

根據Westgold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Westgold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來自持續經營活動之除稅前及除稅後綜合淨溢利或虧損及年度綜合淨溢利或虧損，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淨值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澳元	千港元	千澳元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活動之				
除稅前綜合淨溢利(虧損)	12,680	69,432	(40,915)	(237,385)
來自持續經營活動之				
除稅後綜合淨溢利(虧損)	13,487	73,851	(31,906)	(185,115)
年度綜合淨溢利(虧損)	14,130	77,372	(1,171)	(6,794)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澳元	千港元	千澳元	千港元
綜合資產淨值	443,486	2,428,396	405,816	2,354,504

附註：澳元兌港元乃分別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匯率5.4757港元兌1澳元及5.8019港元兌1澳元計算。

該等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根據該等出售事項之代價約27,856,000澳元(相當於約143,452,000港元)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開始時持有Westgold股份之賬面值，預計本集團將於本年度的收益表自該等出售事項錄得約18,497,000港元的溢利(不包括交易成本)。本集團就該等出售事項錄得之實際溢利金額將待本公司核數師之審閱及期末審計後方可作實。

該等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將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該等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重點物色全球資源行業(涵蓋資源投資及主要策略投資業務分部)之上市證券投資機遇。經考慮(其中包括)該被投資公司之前景、股份成交價及成交量以及透過出售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之股權變現其投資溢利之時機後,本集團將不時調整其投資組合。

該等出售事項中Westgold每股2.25澳元之售價較Westgold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收市價每股1.875澳元上升20%。經考慮Westgold市場成交價之近期升幅,本公司認為該等出售事項屬變現於Westgold部分股權之良機。

本公司仍認為若干商品之市場樂觀,並認為於該分部之進一步投資應提升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回報,並對本集團長遠發展有利。該等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將提高該分部預期出現的任何未來業務機會之本集團財務資源。

由於該等出售事項乃按市場價格進行交易,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出售事項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按獨立基準計算不超過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毋須遵守披露規定。

由於出售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與於出售事項前12個月內進行的過往出售事項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連同過往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澳元」 指 澳元,澳洲之法定貨幣;

「澳洲證券交易所」 指 澳洲證券交易所;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04)；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透過在澳洲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出售223,473股Westgold股份，總代價約為503,000澳元(相當於約2,685,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該等出售事項」	指	出售事項及過往出售事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過往出售事項」	指	附屬公司於出售事項當日前12個月期間內透過在澳洲證券交易所進行場內交易合共出售12,135,525股Westgold股份，總代價約為27,353,000澳元(相當於約140,767,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亞太資源策略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Westgold」指 Westgold Resources Limited，一間於澳洲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WGX)；及

「%」指 百分比。

除另有說明外，澳元金額已分別按出售事項及過往出售事項相關日期的匯率5.3380港元及5.1463港元兌1澳元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澳元或港元金額可按照或可能曾經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相關日期進行兌換。

承董事會命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Brett Robert Smith先生(副主席)及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林蓮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鄭鑄輝先生及王宏前先生

* 僅供識別